

新竹縣政府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6年06月07日

發文字號：府產城字第1060070730B號

主旨：為公開展覽「變更竹東都市計畫(第四次通盤檢討)變更內容明細表(暫予保留部分編號10-2)(商業區附帶條件部分)細部計畫(第一次通盤檢討)(含都市計畫圖重製)」案公告周知。

依據：都市計畫法第19、23條暨同法臺灣省施行細則第6條規定辦理。

公告事項：

- 一、公開展覽日期：自民國106年6月9日起30天。
- 二、公開展覽地點：新竹縣竹東鎮公所、本府國際產業發展處。
- 三、公開展覽說明會日期及地點：訂於民國106年6月28日(星期三)下午2時整假竹東鎮公所3樓會議室(新竹縣竹東鎮東林路88號)舉辦說明會。
- 四、任何公民或團體對本計畫如有意見，得於公開展覽期間以書面載明姓名及地址向本府國際產業發展處提出。

縣長邱鏡淳